

108 學年第 1 學期新生(學碩博)辦理學分抵免流程及注意事項

※網路申請學分抵免

(研究所新生曾修習研究所課程者 或 大學新生(重考生)曾在他校大學就讀持有成績單者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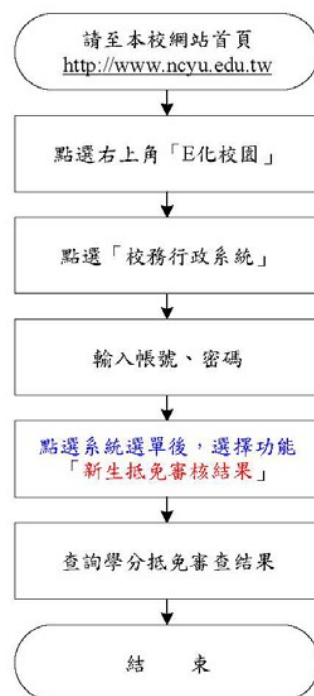
1.學分抵免作業流程：

◎(108 年 8 月 12~108 年 9 月 6 日)申請學分抵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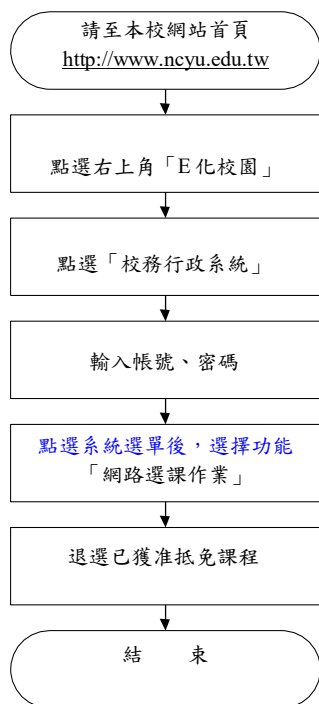


◎(108 年 9 月 9、10 日)繳交「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」乙份至各校區教務單位

◎(108 年 9 月 17 日起)查詢審核結果



◎(加退選期間 **108 年 09 月 16 日**前)退選已獲核准課程



2.注意事項：

- (1) **108 年 9 月 9、10 日**繳交「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」乙份。
研究所新生 曾修習研究所課程者 或新生(重考生)曾在他校就讀持有成績單者，請於開學後(**108 年 9 月 9、10 日**)，繳交「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」至各校區教務單位。
- (2)校務行政系統網址：<https://web085004.adm.ncyu.edu.tw> (3)查詢「必選修科目冊」，研究所、大學部新生適用 **108** 學年度課程標準。
「必選修科目冊」網址：
https://web085004.adm.ncyu.edu.tw/webcourse/course_rpt.aspx
- (4)進入「學分抵免作業系統」，請依「必選修類別」分別輸入，確認資料無誤後點選「確定上傳」，即無法更改抵免資料。
- (5)研究所備取遞補生請於辦理 遞補報到後 3 日上網申請學分抵免作業。
- (6)**108 年 9 月 17 日**起，請至本校 E 化校園→校務行政系統→系統選單→「抵免科目查詢」查詢學分抵免審核結果。
- (7)獲准抵免之課程若系統已預先設定至選課檔內，請於開學後加退選時間 (**108 年 09 月 16 日**)辦理退選。